

#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政府文件

台政发〔2023〕7号

## 台儿庄区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一批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运河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有关部门单位：

为持续深化“放管服”和“一次办好”改革，进一步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度，区政府决定调整一批行政权力事项，其中调整至区行业主管部门实施9项。

各有关部门要抓紧做好调整行政权力事项的贯彻落实工作，加强部门间沟通协商，尽快完成划转工作交接；要进一步细化改革配套措施，加强和创新事中事后监管；要及时调整相应权责清单，按要求编制并公开有关业务手册和服务指南。划转过渡期至11月30日，过渡期内要确保事项办理不受影响。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与市主管部门和行政审批部门的沟通联系，积极争取市主管部门和行政审批部门的业务指导、培训。

附件：调整至行业主管部门实施的事项清单

台儿庄区人民政府  
2023年11月1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## 调整至行业主管部门实施的事项清单（9项）

序号	行业主管部门	事项名称	事项类别	备注
1	区农业农村局	动物、动物产品检疫	行政许可	
2	区农业农村局	水产苗种产地检疫	行政许可	
3	区农业农村局	农业植物调运检疫	行政许可	
4	区农业农村局	农业植物产地检疫	行政许可	
5	区农业农村局	向无疫区输入（过境）易感动物或动物产品审批	行政许可	
6	区自然资源局	引进林木种子、苗木检疫审批	行政许可	
7	区交通运输局	公路工程竣工验收	行政许可	
8	区交通运输局	道路运输车辆年度审验	其他行政权力	
9	区交通运输局	营运车辆技术等级评定	其他行政权力	